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环境关联物质管理标准)

标准编号:HS-Q3-07

第5版 2021年8月1日発行

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页	1/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改订履历	-		
规程、标准的改订内容管理表							
版	改订年月日	改 订 内 容		页	ISSUE:	批准	负责
1	2018. 1. 1	伴随业务转移的公司名称变更 (KAGA MICRO SOLUTION CO., LTD. EDMS COMPANY)				櫻井	一海
2	2018. 6. 1	根据每个国家/地区的最新化学物质法规, ・ 审查受控物质 ・ 审查管理级别 ・ 对包含调查方法等进行了评审。				櫻井	一海
3	2019. 9. 1	针对每个国家・地区的最新化学物质法规, ・ 受控物质的修改 ・ 有关镉适用范围的豁免修改 ・ 有关铅适用范围的豁免修改 环境关联物质管理标准所提交的内容修改・追加				櫻井	一海
4	2020.10.1	2.在适用范围追加对象外 针对每个国家・地区的最新化学物质法规, ・ 受控物质的修改 ・ 增加RoHS指令豁免信息清单 ・ 审查每个国家/地区的物质和法律法规				櫻井	一海
5	2021.8.1	响应各个国家/地区最新的化学物质法规, ・ 管制物质审查 ・ 危险指令豁免信息的限制 ・ 审查每个国家/地区的物质和法律法规 ・ 不使用保证卡添加物质				櫻井	一海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目 录

	页
1. 目的	1
2. 使用范围	1
3. 术语的定义	1
4. 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的绿色采购系统	3
5. 环境管理物质和管理级别	4
5.1 环境管理物质	4
5.2 环境控制物质的管理水平和主要目标	6
5.3 包装品、材料的有关事项	14
5.4 电池相关事项	15
5.5 物质和各国各地区的法规法律制度	19
6. 环境关联物质的调查程序	21

“有关产品中含有环境关联物质的保证书” (HS-Q3-07格式-1)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1/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1. 目的

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以下简称本公司），基于本公司的环境理念，促进对环境无害的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以达到有益于环境保护的目的。
 为了此目的，贯彻优先从已经开展关注环境活动的供应商处采购对环境负荷少的材料、部件、产品的“绿色采购”活动。

2. 适用范围

- 本公司采购的零件/产品·材料·辅助材料·包装材料（如：电子零件/五金件/标签/焊锡/粘结剂/塑料袋/包装盒/印刷物等）
- 本公司委托第三方生产的半成品/成品
 （但是，如果没有客户要求化学物质管理，则将其排除在外。）
- 本公司委托第三方设计·生产的成品
 （但是，如果没有客户要求化学物质管理，则将其排除在外。）
 *搬运交货物品使用的梱包、包装材料除外

3. 术语的定义

(1) 环境管理物质

是指经本公司判断在产品及其部件、材料（包括包装材料、包装部件）所含有的物质中，有对地球环境和人体存在显著影响（侧面）的物质。

(2) 环境管理物质的管理级别

按照以下3种管理级别进行管理。

① 禁止

禁止使用于零部件和材料中的对象物质。

② 管理

掌握物质的使用状况及其用途的物质。

当我们提出要求时，我们应该能够及时提供使用的化学物质、使用的网站和内容等信息。

③ 适用对象外

考虑到法律法规的对象外项目，从1~3级对象中除外的物质及其用途。

根据需要对物质及其用途进行使用状况的确认。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2/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3) 含有

不论是否有意，某种物质通过添加、填充、混入或附着等方式残留在构成产品的部件、设备或其使用材料的，称为“含有”。

在加工过程中，某种物质无意混入或附着、并残留在产品中的，也称为“含有”。

(4) 有意的添加

是指为了达到特定的特性、性质、属性或品质，有意识地通过添加、填充、混入或附着的方式、在构成产品的部件、设备或使用的材料中残留物质。

(5) 杂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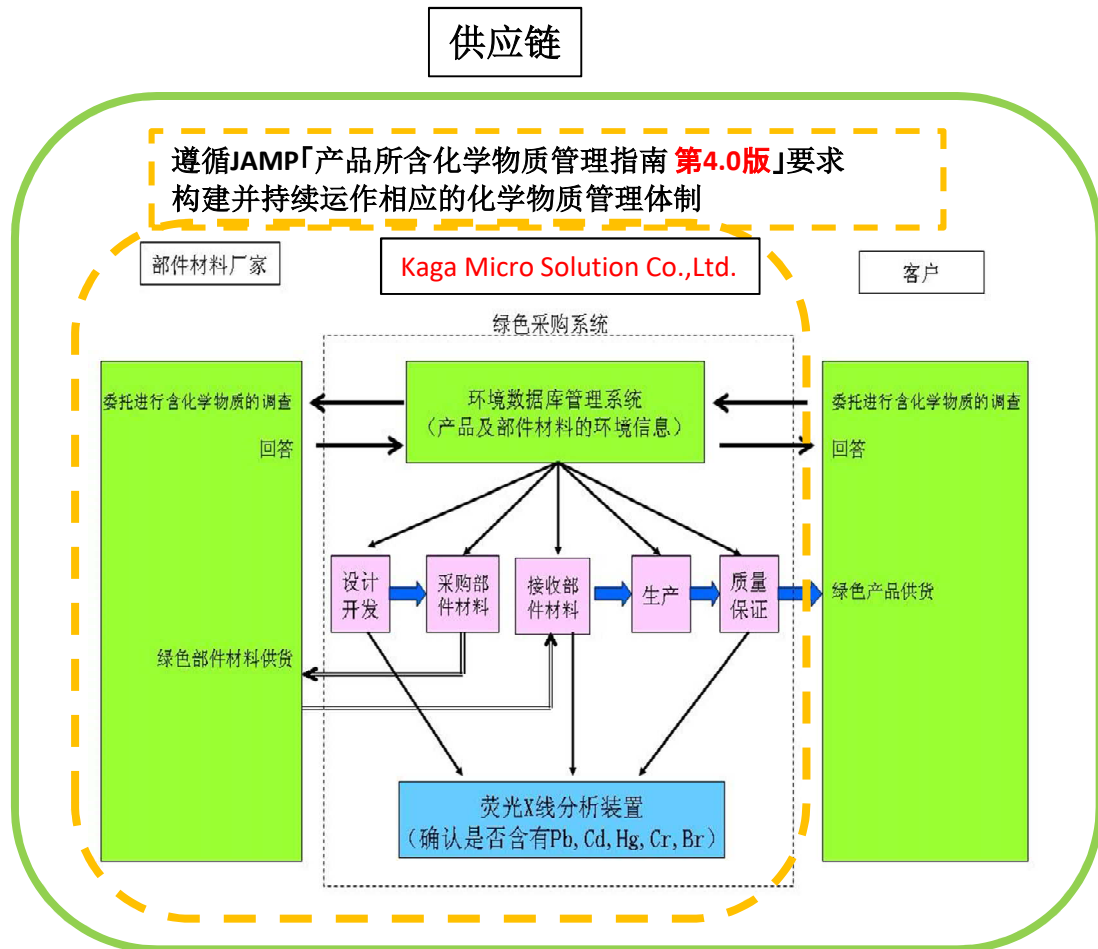
是指天然材料中含有的、作为工业材料在精制过程中从技术上不能完全去除的物质

(natural impurity)，或者在合成反应过程中产生，而在技术上不能完全去除的物质。

为了与主要原料加以区别，以改变材料的特性为目的使用称为“杂质”的物质时，按照“有意的添加”处理。

4. 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 的绿色采购系统

请各部品供应商遵循JAMP的「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管理指南 第4.0版」要求，构建有效的化学物质管理体制，实现下图所示包含全供应链的，稳定的绿色采购目标。



5. 环境管理物质和管理级别

5.1 环境管理物质

表5.1 环境管理物质名称一览表

物 质 名 称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
镉以及镉化合物
铅以及铅化合物
汞以及汞化合物
六价铬化合物
多溴联苯类(PBB 类)
多溴联苯醚类(PBDE 类)
六溴环十二烷(HBCDD)
多氯联苯类(PCB 类)及特定替代品
多氯化萘类(PCN 类)
多氯三联苯类(PCT 类)
短链型氯代烷烃类(C10-13)(SCCP)
磷酸三(2-氯乙基)酯(TCEP)
磷酸三(1-氯丙基)酯(TCPP)
磷酸三(1,3-二氯丙基)酯(TDCPP)
聚氯乙烯(PVC)及PVC 混合物
含氟温室气体(PFC、SF6、HFC)
臭氧层破坏物质(ODS)
全氟辛烷磺酸盐(PFOS)
全氟辛酸铵(PFOA)及其各种盐和PFOA 酯
全氟己烷磺酸(PFHxS)及其盐类以及PFHxS相关物质
三取代基有机锡化合物
二丁基锡(DBT)化合物
二辛基锡(DOT)化合物
三丁基氧化锡(TBTO)
氧化铍
二氯化钴
三氧化二砷
五氧化二砷
镍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5/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表5.1 环境管理物质名称一览表 延续

物 质 名 称
石棉
甲醛
产生部分芳香胺的偶氮染料和颜料
2-(2H)-苯并三氮唑-2-基)-4,6-双(1,1-二甲基乙基)苯酚(UV-320)
二甲基甲酰胺(DMF)
多环芳烃化合物(PAH)
溴系阻燃剂 (BFR)
氯系阻燃剂 (CFR)
高氯酸盐
放射性物质
PIP(3:1) 磷酸三酯 (异丙基化磷酸三苯酯)
欧盟REACH 法规需授权物质清单中的物质 (SVHC)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6/21
------------------	------------------	---	------

5.2 环保物质的管理水平和主要目标

表5.2 环保物质的管理水平和主要目标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117-81-7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84-74-2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		85-68-7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		84-69-5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用于电气和电子设备的零件和材料 · 手提包、手提箱、便携包使用的零部件和材料	均质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 玩具或育儿产品中使用的零件和材料	重量为塑化材料的 0.1%(1000 ppm) (DEHP、DBP、BBP、DIBP 的总和)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镉以及镉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关于包装零部件/材料, 也请参照5.3; 关于电池, 也请参照5.4)	均质材料中镉占0.01 wt%(100 ppm)
适用对象外	表5.3参照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铅以及铅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关于包装零部件/材料, 也请参照5.3; 关于电池, 也请参照5.4)	均质材料中铅占0.1 wt%(1000 ppm)
适用对象外	表5.3参照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汞以及汞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关于包装零部件/材料, 也请参照5.3; 关于电池, 也请参照5.4)	均质材料中汞占0.1 wt%(1000 ppm)
适用对象外	表5.3参照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六价铬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天然皮革零部件及材料	干燥部分皮革中六价铬占0.0003 wt%(3ppm)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关于包装零部件和材料, 也请参照5.3)	均质材料中六价铬占0.1 wt%(1000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溴联苯类(PBB 类)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均质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溴联苯醚类(PBDE 类)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均质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7/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六溴环十二烷(HBCDD)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或成品中占0.01 wt%(100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氯联苯类(PCB类)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氯化萘类(PCN类)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氯三联苯类(PCT类)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材料中占0.005 wt%(5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短链型氯代烷烃类(C10-13)(SCCP)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或成品中占0.1 wt%(1000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磷酸三(2-氯乙基)酯(TCEP)		115-96-8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磷酸三(2-氯丙基)酯(TCPP)		13674-84-5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磷酸三(1,3-二氯丙基)酯(TDCPP)		13674-87-8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8/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聚氯乙烯(PVC)及PVC 混合物		9002-86-2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接触式IC卡(FeliCa)的基材 除业务用以外的数码相机、摄像机及便携式音频设备的手提包、手提箱、便携包的布料和涂饰剂 捆扎附件、连接线等的扎线带 产品及与产品同包装的附件等使用的包装零部件和材料(袋、胶带、纸箱、泡罩包装等) (组件、半导体及其他零部件使用的托盘、料条、止动器、带盘、压纹承载带等除外) 热收缩软管(电池用除外) 柔性扁平电缆(FFC) 绝缘板、装饰板、标签(电池用除外) 片材、层压板(包括木制扬声器外装采用的片材、层压板) 安装车载设备的吸盘 	有意使用
管理	· 上述以外所有对象	有意使用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含氟温室气体(PFC、SF6、HFC)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臭氧层破坏物质(ODS) 蒙特利尔议定书附件A, B, C和E所规定的物质(见下面的网站)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 有意添加
http://www.env.go.jp/earth/ozone/montreal_protocol.html (环境部网站)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全氟辛烷磺酸盐(PFOS)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意添加或零部件的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PFOS的合计) 有意添加或被覆盖的材料中占1 μg/m²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全氟辛酸铵(PFOA)及其各种盐和PFOA的酯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零件的材料中、PFOA及盐分为25ppb、重量为PFOA相关物质总合的0.0001%(1000ppb) 材料中占1 μg/m²(PFOA的合计)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全氟己烷磺酸(PFHxS)、其盐及PFHxS相关物质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管理	· 全部用途	· 有意添加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9/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包括三丁基锡(TBT)化合物和三苯基锡(TPT)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或零部件中锡占0.1 wt%(1000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二丁基锡(DBT)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零部件中锡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二辛基锡(DOT)化合物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有意与皮肤接触的织物(布料、纺织品)/皮革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 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 2成分室温硬化模塑件(RTV-2 密封剂模塑件)	零部件中锡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三丁基氧化锡(TBTO)		56-35-9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氧化铍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产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二氯化钴		7646-79-9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用于干燥剂(硅胶等)中的湿度指示剂	有意添加
	• 湿度指示剂 (注)所指的湿度指示剂,是将二氯化钴浸渍到纸等里面的吸湿类型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管理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三氧化二砷		1327-53-3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液晶屏(包括玻璃罩、手触屏、后照灯)的玻璃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管理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五氧化二砷		1303-28-2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液晶屏(包括玻璃罩、手触屏、后照灯)的玻璃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管理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10/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镍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管理	· 用于长期接触皮肤的产品的部件/材料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28553-12-0 68515-48-0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塑化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管理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		26761-40-0 68515-49-1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塑化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管理	· 上述以外的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117-84-0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塑化材料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石棉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甲醛		50-00-0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使用纤维板(纤维板),刨花板和胶合板的木材加工产品(扬声器,机架等)	有意添加
	· 织物(布料、纺织品)	织物材料中占0.0075 wt%(75 ppm)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11/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产生部分芳香胺的偶氮染料和颜料 对象芳香胺为表5.2b 中所列物质		见下文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织物(布料、纺织品)/皮革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完工织物/皮革产品的材料中产生的胺占0.003 wt% (30 ppm)

表5.2b 芳香胺

CAS No.	名称
92-67-1	4-氨基联苯
92-87-5	联苯胺
95-69-2	4-氯邻甲苯胺;4-氯-2-甲基苯胺
91-59-8	2-萘胺
97-56-3	邻氨基偶氮甲苯
99-55-8	2-氨基-4-硝基甲苯;5-硝基邻甲苯胺
106-47-8	对氯苯胺
615-05-4	2,4-二氨基苯甲醚
101-77-9	4,4'-亚甲基二苯胺;4,4'-二氨基二苯甲烷
91-94-1	3,3'-二氯联苯胺
119-90-4	3,3'-二甲氧基联苯胺
119-93-7	3,3'-二甲基联苯胺
838-88-0	3,3'-二甲基-4,4'-二氨基二苯甲烷;4,4'-二氨基-3,3'-二甲基二苯基甲烷
120-71-8	5-甲基邻茴香甲胺;2-甲氧基-5-甲基苯胺
101-14-4	4,4'-亚甲基双(2-氯苯胺)
101-80-4	4,4'-二氨基二苯醚
139-65-1	4,4'-二氨基二苯硫醚;4,4'-二氨基苯硫醚
95-53-4	邻甲苯胺
95-80-7	2,4-二氨基甲苯;4-甲基-间-苯二胺
137-17-7	2,4,5-三甲基苯胺
90-04-0	邻甲氧基苯胺
60-09-3	4-氨基偶氮苯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12/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2-(2H)-苯并三氮唑-2-基)-4,6-双(1,1-二甲基乙基)苯酚(UV-320)		3846-71-7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或成品中占0.1 wt%(1000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二甲基甲酰胺(DMF)		624-49-7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全部用途	零部件中占0.00001 wt%(0.1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多环芳香族炭化水素(PAH)		-	
Benzo[a]pyrene (BaP)		50-32-8	
Benzo[e]pyrene (BeP)		192-97-2	
Benzo[a]anthracene (BaA)		56-55-3	
Chrysen (CHR)		218-01-9	
Benzo[b]fluoranthene (BbFA)		205-99-2	
Benzo[j]fluoranthene (BjFA)		205-82-3	
Benzo[k]fluoranthene (BkFA)		207-08-9	
Dibenzo [a, h] anthracene (DBAhA)		53-70-3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禁止	• 直接且长期或反复接触皮肤或口腔的玩具和育儿产品的橡胶或塑料部分	塑料或橡胶零部件中占0.00005 wt%(0.5 ppm)	
	• 除玩具和育儿产品以外, 直接且长期或反复接触皮肤或口腔的橡胶或塑料部分(例如: 手柄、把手等)	塑料或橡胶零部件中占0.0001 wt%(1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溴系阻燃剂(BFR) (PBB类、PBDE类及HBCDD除外)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管理	• 多层印刷电路板	电路板材料中含有的溴合计占0.09 wt%(900 ppm)	
	• 除多层印刷电路板以外的塑料材料	塑料材料中溴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氟系阻燃剂(CFR) (TCEP、TCPP、TDCPP除外)		-	
管理级别	对象	限值水准	
管理	• 多层印刷电路板	电路板材料中含有的溴合计占0.09 wt%(900 ppm)	
	• 除多层印刷电路板以外的塑料材料	塑料材料中溴占0.1 wt%(1000 ppm)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13/21
------------------	------------------	---	-------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高氯酸盐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管理	・全部用途	电池或构成零部件中占6E-7 wt%(6ppb)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放射性物質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EU REACH 規則 認可候補リスト中の物質(SVHC)		-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管理	・全部用途	成品中占0.1 wt%(1000 ppm)

物质组/物质名称		CAS No
PIP(3:1) 磷酸三酯(异丙基化磷酸三苯酯)		68937-41-7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全部用途	有意添加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14/21
------------------	------------------	---	-------

表5.3 RoHS指令 应用除外项目

※排除期限: 类别1-7、10

No	物质	应用除外项目	豁免期限
1(a)	Hg	功率小于30W 的用于一般照明用途的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2.5 毫克/灯	审议中
1(b)	Hg	功率大于或等于30W 且小于50W 的用于一般照明用途的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5 毫克/灯	审议中
1(c)	Hg	功率在50W 和150W 之间(含50W)的一般照明用途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5 毫克/灯	审议中
1(d)	Hg	功率大于或等于150W 的用于一般照明用途的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5 毫克/灯	审议中
1(e)	Hg	管直径小于17 毫米的用于一般照明用途的圆形或方形的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7 毫克/灯	审议中
1(f)	Hg	特殊用途的单端(紧凑型)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5 毫克/灯	审议中
1(g)	Hg	功率小于30W, 使用寿命20000小时以上的用于一般照明用途的单端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3.5毫克/盏	审议中
2(a)(1)	Hg	正常使用寿命下的管直径小于9毫米的三基色直型荧光灯(例如T2)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4 毫克/灯	审议中
2(a)(2)	Hg	正常使用寿命下, 管直径在9 毫米和17 毫米之间(含9 毫米和17 毫米)的三基色直型荧光灯(例如T5)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 毫克/灯	审议中
2(a)(3)	Hg	正常使用寿命下, 管直径在17 毫米和28 毫米之间(含28 毫米)的三基色直型荧光灯(例如T8 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5 毫克/灯	审议中
2(a)(4)	Hg	正常使用寿命下的管直径大于28毫米的三基色直型荧光灯(例如T12)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5毫克/灯	审议中
2(a)(5)	Hg	长效使用寿命(大于或等于25000 小时)的三基色直型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5 毫克/灯	审议中
2(b)(3)	Hg	管直径大于17 毫米的非直型三基色荧光灯(例如T9)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5 毫克/灯	审议中
2(b)(4)	Hg	用于其他一般照明用途或特殊照明用途的灯(例如感应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5 毫克/灯	审议中
3(a)	Hg	较短长度(小于或等于500 毫米)的冷阴极荧光灯和外置电极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5 毫克/灯	审议中
3(b)	Hg	中等长度(在500 毫米和1500 毫米之间, 含1500 毫米)的冷阴极荧光灯和外置电极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5 毫克/灯	审议中
3(c)	Hg	较长长度(大于1500 毫米)的冷阴极荧光灯和外置电极荧光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3 毫克/灯	审议中

规程编号 HS-Q3-07	规程名称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页	15/21
------------------	------------------	---	-------

No	物质	应用除外项目	豁免期限
4(a)	Hg	其他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15 毫克/灯	审议中
4(b)-I	Hg	功率小于或等于155W 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30 毫克/灯	审议中
4(b)-II	Hg	功率在155W 和405W 之间(含405W)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40 毫克/灯	审议中
4(b)-III	Hg	功率大于405W 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40 毫克/灯	审议中
4(c)-I	Hg	功率小于或等于155W 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25 毫克/灯	审议中
4(c)-II	Hg	功率在155W 和405W 之间或等于405W 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 过 30 毫克/灯	审议中
4(c)-III	Hg	功率大于405W 的低压放电灯中汞含量不得超过 40 毫克/灯	审议中
4(e)	Hg	金卤灯(MH)中的汞	审议中
4(f)	Hg	本附录中未特别提及的其它特殊用途的放电灯中的汞	审议中
5(b)	Pb	荧光灯玻璃内的铅含量不得超过其重量的0.2%	审议中
6(a)-I	Pb	铅作为一种合金元素, 在用于机械加工的钢中含量不超过0.35%(wt), 在用于批量热浸镀锌钢中铅含量不超过0.2%(wt)。	审议中
6(b)-I	Pb	在回收的含铅废铝中, 铅作为一种合金元素, 在铝合金中的含量不超 过0.4%(wt)。	审议中
6(b)-II	Pb	铅作为一种合金元素, 在用于机械加工的铝中含量不超过0.4%(wt)。	审议中
6(c)	Pb	铜中合金元素中的铅含量小于4%	审议中
7(a)	Pb	高熔化温度型焊料中的铅(即铅含量超过85%的铅基合金焊料)	审议中
7(c)-I	Pb	电子电气元件中玻璃或陶瓷材料(电容中陶瓷介质除外)所含的铅, 如 压电设备或玻璃/陶瓷复合元件	审议中
7(c)-II	Pb	额定电压为交流125 V 或直流250 V 及以上的电容中陶瓷介质所含的 铅	审议中
8(b)-I	Cd	以下电触点中的镉及其化合物 ·断路器 ·温度控制传感器 ·密封型以外的热电机保护器 ·交流250V以上且额定电流6A以上, 或交流125V以上且额定电流12A 以上的交流开关 ·直流18V以上且额定电流为20A以上的直流开关 ·使用200Hz以上电源的开关	审议中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16/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No	物质	应用除外项目	豁免期限
13(a)	Pb	光学应用的白色玻璃中的铅	审议中
13(b)-(I)	Pb	类别第1~第7、第10项中的离子色滤光片玻璃中的铅。	审议中
13(b)-(II)	Cd	类别第1~第7、第10项中的有色滤光片玻璃中的镉。但不含附件III中第39项的用途。	审议中
13(b)-(III)	Cd,Pb	类别第1~第7、第10项中的用于反射标准片中釉料中的镉和铅。	审议中
15(a)	Pb	为保证至少符合以下任一标准的集成电路封装(倒装芯片)的内部半导体芯片与载体之间的电气连接, 焊料中需要包含铅: ·90nm以上的半导体技术节点 ·任何半导体技术节点的单芯片尺寸为300mm ² 以上 ·带300mm ² 以上芯片或300mm ² 以上硅中介层的堆叠芯片封装	审议中
18(b)	Pb	仿日晒放电灯中含磷荧光粉触媒(如BSP (BaSi2O5:Pb))中的铅, 其含量在1%以下	审议中
18(b)-I	Pb	含有医用光疗设备中使用的BSP (BaSi2O5:Pb)等荧光粉的放电灯中作为荧光粉活性剂的铅(1%以下) (但涵盖在Annex IV之中的用途除外)	审议中
24	Pb	通孔盘状和平面阵列的多层陶瓷电容中焊料里的铅	审议中
29	Pb	69/493/EEC 指令附录I(1, 2, 3 和4 类)中限定的水晶玻璃中的铅	审议中
32	Pb	用于氩和氦激光管防护窗组合件的封装玻璃料里的铅的氧化物	审议中
34	Pb	金属陶瓷质的微调电位计中的铅	审议中
39(a)	Cd	显示器照明用途的调低速挡镉基座半导体纳米结晶量子点中的硒化镉(每1mm ² 显示器画面面积的镉含量未满足0.2 μg)	审议中
41	Pb	由于技术原因必须直接安装在便携式发动机(欧洲议会和理事会指令97/68/EC中的类别SH:1、SH:2、SH:3)的曲轴箱、气缸上或者内部的电子电气元件所含焊料与端子处理部分, 以及点火模块等电子电气发动机控制系统中使用的印刷电路板的最终涂层中的铅。	审议中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17/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5.3 包装部件、材料相关事项

包装零部件和材料的定义

包装零部件和材料是指：生产者为了将产品(包括原材料到加工品)以“装入”、“保护”、“处理”、“运送”、“交付”等方式送到使用者或消费者手中，使用各类材料及零部件制成的产品。

(注) 但是，在运输公司或零部件交货厂商的管理下回收且再次使用的物流箱等的包装除外。在此所指的物流箱等不包含在由索尼集团内部或终端用户废弃的包装材料中。

表5.4 有关包装零部件和材料的追加事项

重金属(镉、铅、六价铬、汞)		
除5.1 项(表5.2)的规定外，还需遵守法律规定满足以下条件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 所有的包装零部件和材料	组成包装的各种零部件、油墨、涂料含有合计超过100 ppm 的重金属(汞、镉、六价铬、铅)
适用对象外	运输公司或零部件交货厂商所使用的物流箱	

表5.5 识别包装零部件和材料的具体示例

用于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产品以及用于采购材料包装等的材料		
PACKAGING		
1.	纸箱	用各种材料制成的个别包装盒、副主箱、主箱。
2.	防震材料	
3.	防护袋(隔层)	泡沫塑料或不织布等
4.	塑料袋	
5.	信封	装保证书用的信封等
6.	外包装盒	
7.	胶片	包括液晶显示器表面等贴的保护胶片
8.	隔板/隔层	
9.	印刷油墨	用于包装材印刷的油墨
10.	胶带	用于纸箱、塑料袋的封装的胶带，或者用于可移动部位的保护、固定
11.	标签	用于贴在包装材料上的产品表或条形码标签等
12.	捆绑带	PP带子等
13.	装饰箱	
14.	料管	用于产品等的运输
15.	纸盘	
16.	卷筒	

5.4 电池相关事项

以下物质受电池法规管制。

表5.6 电池中含有的镉、铅、汞详解

镉以及镉化合物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镉电池(纽扣电池除外) · 碱镉电池(纽扣电池除外) · 镍氢二次电池(纽扣电池除外) 	电池中镉占0.001 wt%(10 pp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述以外的电池 	电池中镉占0.002 wt%(20 ppm)

铅以及铅化合物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碱镉电池(纽扣电池除外) 	电池中的铅占0.004 wt%(40 pp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镉电池 · 碱镉纽扣电池 	电池中的铅占0.1 wt%(1000 pp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述以外的电池 	电池中的铅占0.2 wt%(2000 ppm)

汞以及汞化合物		
管理级别	对象	界限值水准
禁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电池 	有意添加或 电池中的汞占0.0001 wt%(1 ppm)、 均质材料中的汞占0.0005 wt%(5 ppm)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19/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5.5 物质与各国、地区的法制

注)2021年2月时确认的内容。如果有修订版及附件,请参照之。

由于法律规定的内容会有变动,请参照各国法律规定的最新版进行详细确认。

物质名称	法规法律制度
镉以及镉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欧盟·电池指令(2006/66/EC)
铅以及铅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欧盟·电池指令(2006/66/EC)
汞以及汞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欧盟·电池指令(2006/66/EC)
六价铬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聚溴联苯(PBB)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聚溴联苯(PBDE)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六溴环十二烷(HBCDD)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聚氯联苯(PCB)	日本·化学物质审查规制法 第1种特定化学物质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聚氯化萘(PCN)	日本·化学物质审查规制法 第1种特定化学物质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聚氯三联苯(PCT)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短链型氯代烷烃(SCCP)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磷酸三(2-氯乙基)酯(TCEP), 磷酸三(2-氯丙基)酯(TCPP), 磷酸三(2,3-二氯丙基)酯 (TDCPP)	美国·佛蒙特州·Act85
氢氟碳化合物(HFC)、全氟化碳 (PFC)、六氟化硫(SF6)	欧盟修订氟化气体法规 No.517/2014
臭氧层破坏物质(ODS)	欧盟·欧盟法规 消耗臭氧层物质条例 (EC)No. 2037/2000
	EC 消耗臭氧层物质条例 1005/2009
	蒙特利尔议定书
全氟辛酸磺酸(含盐)(PFOS)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与化学物质审查及生产等规制相关的法律(化审法)
全氟辛酸铵(PFOA),其盐和酯	欧盟·新POPs规则(EU)2019/1021

规程编号	规程名称	页	20/21
HS-Q3-07	绿色采购指导手册		

物质名称	法规法律制度
三代有机锡化合物(含三丁基锡化合物(TBT)化合物、苯基锡化合物(TPT)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日本现行的《化学物质审查规制法》规定的第1种/第2种特定化学物质
二丁基锡化合物(DBT)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二辛基锡化合物(DOT)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氧化铍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二氯化钴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三丁基锡氧化物(TBTO)	日本·化学物质审查规制法 第1种特定化学物质
三氧化二砷、五氧化二砷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邻苯二甲酸(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丁苄酯、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欧盟·RoHS 指令(2011/65/EU)及其修订版
石棉	欧盟·REACH 法规(EC) No.1907/2006 Annex XVII
特定偶氮化合物	欧盟·REACH 法规(EC)No.1907/2006 Annex XVII
甲醛	美国联邦法 甲醛规制 40 CFR Part770 欧盟·REACH 法规(EC)No 1907/2006 Annex XVII
2-(2H)-苯并三氮唑-2-基)-4,6-双(1,1-二甲基乙基)苯酚(UV-320)	日本·化学物质审查规制法(简称化审法)第1种特定化学物质 欧盟·REACH 法规(EC)No 1907/2006 Annex XVII
富马酸二甲酯(DMF)	欧盟·REACH 法规(EC)No 1907/2006 Annex XVII
多环芳烃化合物(PAHs)	欧盟·REACH 法规(EC)No 1907/2006 Annex XVII
镍	欧盟·REACH 法规(EC)No 1907/2006 Annex XVII
PIP(3:1) 磷酸三酯(异丙基化磷酸三苯酯)	关于美国 有毒物质控制法(TSCA)

6. 环境关联物质的调查程序

(1) 在要求调查本公司采购项目的环境相关物质时, 请提供以下信息。

①“ChemSHERPA-AI / CI”

※「chemSHERPA」 <https://chemsherpa.net/tool>

②成分表或物质安全数据表(MSDS) ※原则上一般電子部品无需提交

请从制造商那里获取所购买物品的所有部件和原材料表格, 掌握每种物质的含量并提交成分表或产品安全数据表(MSDS)。

③RoHS物质精密测定数据 ※原则上一般電子部品无需提交

- 有关塑料(包含橡胶)、涂料、油墨, 请提交RoHS10物质的精密测定数据。
- 有关金属, 请提交4种物质(Cd, Pb, Hg, Cr+6)的精密测定数据。

RoHS10物质	镉以及镉化合物 (Cd)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铅以及铅化合物 (Pb)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汞以及汞化合物 (Hg)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
	六价铬化合物 (Cr+6)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
	聚溴二苯醚 (PBDE)	
	聚溴联苯 (PBB)	

RoHS物质精密测定数据的有效期限

关于RoHS物质精密测定数据的有效期限, 若是新使用的部件, 原则上是自分析日起2年。

④不使用证明书 ※原则上一般電子部品无需提交

请提交“对有关产品中含有的环境关联物质的保证书”(HS-Q3-07格式-1), 以确保您未使用控制水平为“禁止”的物质。

(2) 本公司对采购品所实施的确认

对于交货的采购部件, 由本公司定期对是否含有环境管理物质实施确认检查。

①对于镉(Cd)、铅(Pb)、汞(Hg)、铬(Cr)、溴(Br), 在本公司内通过荧光X线分析装置进行确认。

②如荧光X线分析结果疑似含有上述物质, 可能会要求再次提交RoHS物质精密测定数据。

(3) 变更时的反应

当材料/材料制造商/制造场所/制造过程等发生变化时, 请根据需要将上述数据提交给调查部门。

公司名称：
 部署名称：
 负责人：

盖章

环境管理物质不使用证明书 (Ver.3)

關於弊司提供的成品・部材和零件、所使用的原材料・梱包資材和製造工程裡、
 未有包含管理水準上禁止的物質。

※“禁用”物质和用途，请参考绿色采购指导手册(HS-Q3-07)。

【1级禁止使用物质】

1	镉以及镉化合物	22	辛锡(DOT)化合物
2	铅以及铅化合物	23	三丁基锡氧化物(TBTO)
3	汞以及汞化合物	24	氧化铍
4	六价铬化合物	25	氯化钴
5	特定有机溴化合物: 聚溴联苯(PBB)	26	三氧化二砷
6	含有十溴二苯醚(DecaBDE)的多溴二苯醚(PBDE)	27	五氧化二砷
7	六溴环十二烷 (HBCDD)	28	石棉
8	聚氯联苯(PCB)	29	偶氮化合物
9	聚氯化萘(PCN)	30	甲醛
10	聚氯三联苯(PCT)	31	2-(2H)-苯并三氮唑-2-基)-4,6-双(1,1-二甲基乙基)苯酚(UV-320)
11	短链型氯代烷烃(SCCP)	32	富马酸二甲酯(DMF)
12	磷酸三(2-氯乙基)酯(TCEP)	33	多环芳烃化合物(PAH)
13	磷酸三(2-氯丙基)酯(TCPP)	34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14	磷酸三(2, 3-二氯丙基)酯(TDCPP)	35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15	含氟温室气体(PFC、SF6、HFC)	36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
16	聚氯乙烯(PVC)及PVC混合物	37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
17	臭氧层破坏物质(ODS)	38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18	全氟辛烷磺酸(含盐)(PFOS)	39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19	全氟辛酸铵(PFOA), 其盐和酯	40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 放入儿童口中的玩具或育儿产品的零部件和材料
20	三代有机锡化合物(含三丁基锡化合物(TBT)化合物、三苯基锡化合物(TPT)化合物)	41	放射性物质
21	二丁基锡(DBT)化合物	42	PIP(3:1) 磷酸三酯(异丙基化磷酸三苯酯)

【对象产品】

产品名称	进货品号(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 的进货品号)

【任何问题，请咨询下述联络窗口】

Kaga Micro Solution Co.,Ltd.
Quality Assurance Div

TEL:+81-3-5931-0158